

义务教育初级中学课本（试用）

YIWU JIAOYU CHUJI
ZHONGXUE KEBEN(SHIYONG)

公民

第三册





义务教育初级中学课本(试用)

公 民

第 三 册

浙江省义务教育

教材编委会

浙江教育出版社出版

浙江星邦信息处理电脑有限公司照排

金华新华印刷厂印刷

浙江省新华书店发行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4.75 字数 90000

1992年6月第1版 1992年6月第1次印刷

ISBN 7-5338-0942-4/G·943

定 价: 2.21 元

目 录

第一课 树立正确的民主观念	1
第二课 增强社会主义法制观念	15
第三课 运用法律调整民事关系	30
第四课 家庭生活有法可依	45
第五课 运用经济合同法管理经济	67
第六课 自觉遵守治安管理法规	84
第七课 坚决与犯罪行为作斗争	100
第八课 宪法是国家的根本法	113
第九课 我国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127

第一课 树立正确的民主观念

解决了温饱问题的我国农村，正一步步走向改革开放、走向富裕。社会主义民主建设之风，也吹遍中国农村这块古老的土地。

梁家村是某县的一个山村。由于村干部的事业心差，领导不得力，当邻村迅速走上富裕之路时，他们还徘徊在贫穷的阴影里。渴望富裕的梁家村人再也忍不了这种局面。他们派出代表到镇里找到领导，请求调整村干部，并要求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试行），民主选举村民委员会干部。镇人民政府同意了这个要求。1990年1月9日天刚黑，梁家村的村民就云集到会议室，绝大多数人踊跃参加了投票，终于选出了群众认为能为他们办事的干部。



“村民干部村民选，村民干部为村民。”新的村民委员会成立后，当年就带领村民修路、修渠、植树，在致富的

道路上迈开了步伐。

什么是民主
人们是很希望有民主的，因此，经常谈论民主。但是，到底什么叫民主呢？马克



新干部在带领村民们大干

思主义认为，民主是指一种国家制度。民主作为一种国家制度，是指在一定阶级的范围内，按照平等的原则和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来共同管理国家的事务。这种民主总是同一定的阶级相联系，因而总是具有阶级性的。一定社会的民主，总是属于在社会上占统治地位的那个阶级的民主，并且总是为了维护政治上占统治地位的那个阶级的财产所有权和经济利益的。

民主，作为一种国家制度，都是一定阶级的民主和一定阶级的专政的结合。就是说，统治阶级内部的民主，对于被统治阶级来说，不是民主，而是专政。这就是民主的阶级实质。所以，列宁反复指出过，讲民主，首先要问，是哪一个阶级的民主。在当今世界上，有两种性质的民主制，即资本主义民主制和社会主义民主制。

资本主义民主

据美国报纸报道，近几十年来，美国参议员、总统竞选的费用直线上升。



1986 年，美国中期大选 34 名参议员，平均每人花选举费 302 万美元，超过一个中等收入的人的 140 年收入的总和。竞选总统，花钱就更多了。1964 年，约翰逊竞选耗费了 375 万美元；1968 年尼克松竞选，耗费 2540 万美元；1976 年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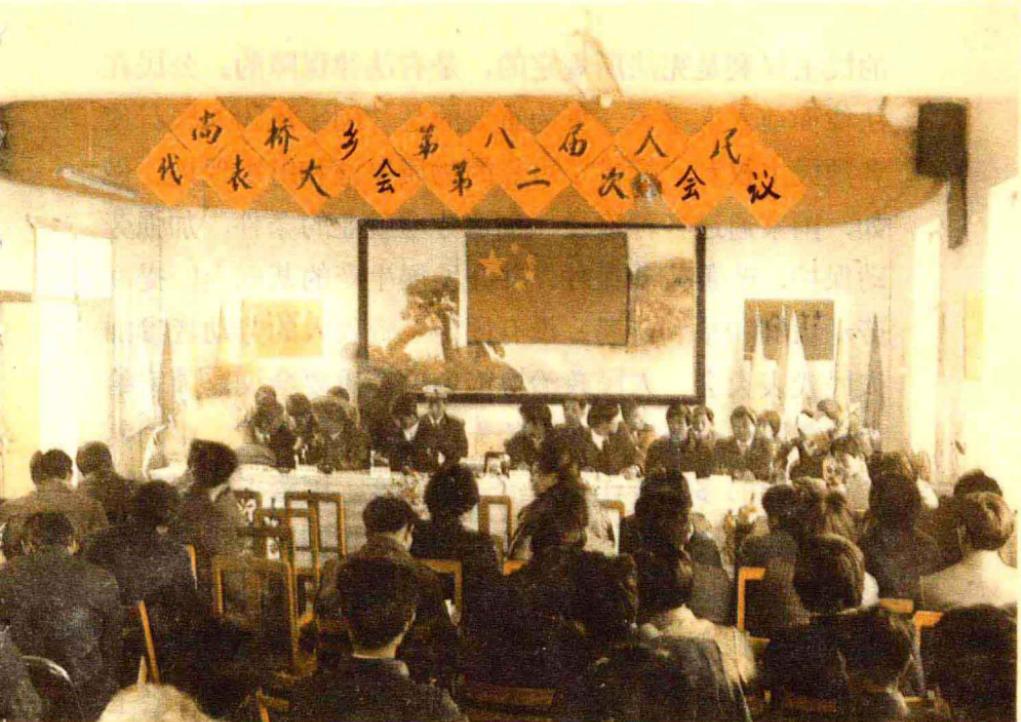
特竞选，耗费 2200 万美元；1980 年里根竞选，耗费 3000 万美元。另据美国人托马斯·戴伊写的《谁掌管美国》一书透露，美国如今掌握实权的 7000 多人中，仅大企业和银行的董事长、董事、总经理即占 4300 多人，资产阶级豢养和支持的政客有 280 多人，其余的则是资产阶级的新闻界、文化界与“民间组织”的头头。从第二次世界大战到现在，美国的九任总统、副总统，背后都有垄断财团的支持，有些人本人就是巨富家族的成员，像演员出身的里根上台，就是由几家大财团组成的罗纳德·里根信托基金会扶持的结果，美国人称其政府为“百万富翁政府”，称议会为“富翁俱乐部”。

上面这些事例说明了什么呢？它说明了资本主义民主，作为资产阶级专政的一种国家制度，是建立在资本

主义私有制基础之上，它只能是资产阶级用来维护自己的经济利益、对无产阶级和人民大众进行统治的工具。资本主义国家法律所规定的民主权利，主要是为资产阶级所享有。就以资本主义国家的“普选制”为例，许多国家曾经在一个很长的时间里，对选举资格作出居住年限、财产数额、教育程度、种族信仰等等限制性的规定，剥夺了广大劳动人民的选举权。随着无产阶级和广大人民群众争取选举权与资产阶级展开斗争，资产阶级被迫逐步取消这些限制，但被选举权仍为资产阶级所独享，因为参加竞选需要以大量钱财作后盾，广大劳动人民哪里有能力支付这笔竞选巨额经费呢！选举的结果，只能是资产阶级及其代理人当选。说穿了，资本主义国家的普选制、竞选制，只不过是参加竞选的几个资产阶级政党“两大帮政治投机家”在玩“跷跷板游戏”，他们用尽各种手段达到轮流执掌政权的目的，以保证资产阶级对国家的统治。

社会主义民主

社会主义民主，是社会主义的国家制度，是指全体劳动人民在共同对生产资料享有不同形式的所有权和支配权的基础上，享有管理国家事务和社会事务的最高权力。与资产阶级民主相区别，社会主义民主是建立在生产资料社会主义公有制为主体的经济基础之上，是为巩固社会主义公有制、发展社会主义经济服务的。与资产阶级民主相区别，社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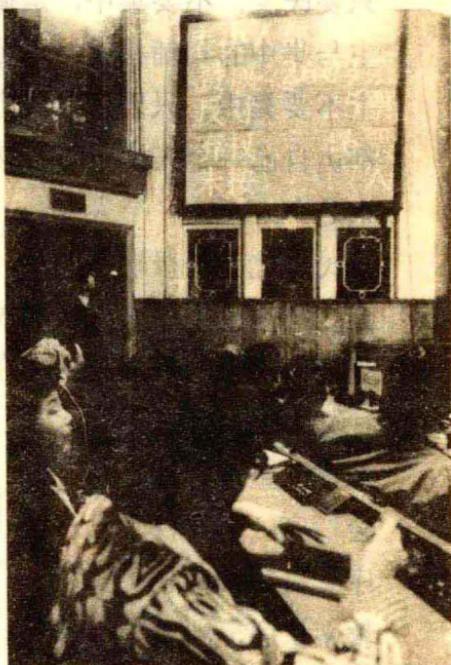
主义民主是绝大多数人享有的民主。在社会主义国家里，人民是国家和社会的主人，也是生产资料和其他社会财富的主人，劳动人民享有广泛的民主、自由权利，而对极少数敌对分子实行专政。与资产阶级民主相区别，社会主义民主的根本政治制度是人民代表大会制，它的本质和核心是人民当家作主，一切权力属于人民。人民依照法律的规定，通过各种途径和形式，管理国家事务，管理经济和文化事业，管理社会事务，监督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与资产阶级民主相区别，社会主义民主是真实的民主。在社会主义国家里，劳动人民享有

的民主权利是宪法所规定的，是有法律保障的。公民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更为重要的是，国家还为人民行使各项民主权利，提供了可靠的物质保证和组织保证。例如，国家通过各种途径，创造劳动就业的条件，加强劳动保护，改善劳动条件，并在发展生产的基础上，提高劳动报酬和福利待遇。没有固定工资收入的劳动者参加人民代表大会、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等重要会议，国家给予必要的津贴补助。我国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国营工业企业的职工代表大会制度、各级各类学校的教职员代表会议制度等，就是保证人民行使当家作主权利的基本制度和主要组织形式。人民享有这样广泛、真实的民主权利，是社会主义国家中人民当家作主的重要标志，是社会主义民主制度优越性的重要体现。

我国是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政权，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所创建的。人民民主专政具有广泛的社会基础，是真正体现了社会主义的民主。社会主义民主把少数人的民主，变成了多数人的民主，把剥削者、压迫者的民主，变成了劳动人民的民主，使劳动人民成了新社会的主人，第一次享有民主权利，当家作主，管理国家。社会主义民主是新型的民主，与资本主义民主有着根本性质的区别。

正确行使 民主权利

人民的民主权利是宪法赋予的，是受到国家法律保护的，并且是有物质保障的。因此，作为国家主人翁的人民，要珍惜民主权利，正确行使民主权利。这是因为，社会主义民主是民主和集中的统一。民主是集中的前提和基础，集中是民主赖以实现的必要条件和保障。我们的党组织、国家机关和各级领导者，只有尊重人民的民主权利，广泛听取人民群众的意见、建议、批评，才能集思广益，正确地代表人民的利益，制定出真正反映人民群众的要求和利益的方针、政策。离开了民主，不可能实行正确的集中。同时，在民主的基础上，必须实行必要的集中，只有正确的集中，才能把群众中分散的意见汇集和统一起来，形成正确的方针、政策。离开了集中，民主就会失去正确的方向，也就不可能有真正的民主。国家政治生活中实行的民主集中制的原则，就是要求做到个人服从组织，少数服从多数，下级组织服从上级组织，地方



人大代表对议案进行表决

服从中央。这种既有民主、又有集中的民主集中制度，既区别于官僚专制制度，又区别于无政府主义的极端民主化，它是人民当家作主的好形式。有些人却把民主与集中绝对地对立起来，认为民主就是“以我为主”、“我想说什么就说什么，我想干什么就干什么”，并且认为不同意这么说这样干，就是违反民主制、压制民主。这种只要民主、不要集中，是搞极端民主化。他们不懂得民主与集中的相辅相成、不可分割的关系。因为，只要民主不要集中，只要自己民主不允许别人民主，什么事情都由自己一个人说了算，按照自己的意志办事，这实际上是个个人至上，个人专断。因此，我们可以这样说，极端民主化就是极端不民主，一个人极端民主，其他人就会极端不民主，人人极端民主，天下就会大乱。这种不受任何约束的极端民主，在世界上是根本不存在的。这种极端民主化，是扰乱正常的社会秩序、工作秩序、科研秩序和教学秩序，严重影响政治上安定团结，破坏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祸根。这从反



面说明，正确行使民主权利，反对极端民主化和无政府主义，对于保障全国各族人民的共同利益，维护人民真正的民主权利，保护社会稳定、政治稳定，保证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顺利进行，具有十分重大的现实意义和深远意义。

青少年学生是社会的小主人，需要加强自己的民主意识，学习正确行使民主权利。如在学校、班级的选举活动中，应该认真地投出你的一票；对班级集体中的各项活动，应该积极出主意、想办法；如果你是位学生干部，对比较重大的事情应该征求同学的意见，等等。同学们从小在学校生活中受到民主观念的熏陶，养成民主的习惯，长大走向社会就能把这种习惯体现在社会生活和管理国家事务之中，就能促进社会主义民主的发展，从而加快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进程。

思考与练习

1. 什么是民主？什么是资本主义民主？
2. 为什么说社会主义民主的本质和核心是人民当家作主？
3. 怎样才能正确行使民主权利？为什么必须反对极端民主化和无政府主义？

行为训练要求

- 1.自觉遵守民主制度，学会按社会主义民主制度办事，对违反民主制度的人和事应提出劝告、批评。
- 2.积极参与对学校、班级的民主管理，学会做学校的主人。

阅读材料

从村民自治看农村的民主建设

农民的“经典”

《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试行)(以下简称《村委会组织法》),是1987年11月24日经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正式通过,并于1988年6月1日起在全国试行的。这个组织法极大地推动了农村的民主建设,农民们称之为“我们的一本经”。

这是因为该法的核心内容表达了广大农民的心愿:实行民主自治、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

以村民自治为基本形式的农村基层民主制度,最主要的内容是什么?农民普遍关心的是这四件事:一是选举村干部;二是建立村民日常参与村务决策的组织;三是健全村内财务制度,杜绝各种漏洞;四是建立村民自我约束制度。其中,选举村干部是核心问题。

像农村联产承包责任制一样，最早依照《村委会组织法》民主选举村干部尝试的，大都是经济落后的村。

辽宁省康平县是全省闻名的贫困县，而该县的三门郭家村更是穷上加穷。到1988年末，全村欠国家贷款已达89万元，人均欠款700元。原因何在？村民们说：指派的村干部没本领，我们干着没劲头。

1989年初，贯彻《村委会组织法》选村主任时，并没有人报名。大多数人以为民主选举只是走走形式，实质上还是上级指派。当村民们终于明白这次是要依照《村委会组织法》选举时，立刻就有7人站出来参加竞选。结果一个善于种植水稻的农民以绝对优势当选。类似的现象也出现在东南沿海的福建省。1988年，该省的炉下乡田头村举行选举时，30多名村民联名推荐陈某某等5人担任村委会成员，要求组成新班子。与此同时，5位被提名人也制定了一份三年工作规划，张贴在村委会门口，请求村民审议和支持。他们的大胆举动，引起了村民的极大关注。村民们奔走相告，议论纷纷。有些村民还拿着5名候选人制定的三年工作规划走家串户，介绍人选情况，争取选民支持。最后，5位候选人全部当选。

在村民自治中，许多地方的农民创造了一个新的组织——村民议事会。它是村民参与村务管理的基本组织依托。虽不见于法律条文，却发挥了重要的积极作用。

村民议事会大都由村民代表构成。村民代表主要是一些经济能手、政治活动能力强或年长有经验的人。他们代表着农村不同群体的利益，每个代表一般都有10户左右的固定联系户，以便及时反映各户意见。



村民议事的内容有哪些呢？山东省莱西县牛溪埠村是这样规定的：议经济发展规划是否可行；议村政建设的具体实施；议公共财务收支是否得当；议如何加强林果管理和生产服务；议干部是否廉洁奉公，尽职尽责。1988年秋，该村有一果园承包户向村委会提出因旱情严重，果品减产，要求减少承包款，村委会初步决定同意减少3000元。可在37名村民代表议事会上，大家纷纷发言，认为虽然旱情严重，但承包人如果肯花钱、利用水泵浇水，果树不会减产，况且，这几年水果的价钱没有降低的趋势，对承包款项影响不大。最后举手表决，以28票对9票否定了村委会的提案，决定不能减少承包款。

人们还发现：实行村民自治，为农民提供参与村务管理

的渠道后，社会上某些丑恶现象得到了有效遏制。黑龙江省青冈县的民权村过去村风不正，仅 1987 年、1988 年两年，村干部吃喝送礼就达 68000 元，而欠债却达 34 万元。村民高某被大家民主选举当上村主任后，民主理财，以身作则，1989 年就还债 20 多万元，这一年该村用了必要的公务饭费仅 300 元。以耿直出名的 53 岁村民代表王义茶说：“我们参与管理，进行监督，就是不准出现歪门邪道。”

类似的例子还有很多。目前，全国已有 20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全面依法对村委会进行换届选举，7 个省、自治区正大面积贯彻《村委会组织法》，有 14 个省确定了 30 个村民自治示范县。

民主的魅力

伴随着农村基层民主的实践，越来越多的人有了这样的共识：民主，是解决农村诸多“难点”的一把金钥匙。

由于旧的观念和封建意识的影响，在农村许多地方，实行火葬、收公益费、计划生育、审批宅基地之类事务很难做，成为乡村干部最头痛的难题。有人担心：如果实行村民自治，搞民主，会不会更难办了呢？然而从村民自治地方反馈的大量信息却是令人兴奋的。

河北栾城县龙华村过去是全县有名的“难搞村”。由于群众对村干部强烈不满，加上原任干部无力推动工作，乡里改选了村委会。选上来的村主任龚某某在就职演说中立下誓言：“我在三年任期中一定按照父老乡亲的意愿办好村里的各项事务，随时接受村民的监督。如有负众望，请大家随时

罢免。”

他汲取原干部财务不公开的教训，吸收各方面代表 22 人组成村民代表会，一切大事均交村民代表讨论通过后实施。这样一来，使群众知道村干部整天在忙什么，加深了干群之间的理解，又有效地防止了村干部的不轨行为和失误。从此，农村的粮食征购、计划生育等“难点”问题迎刃而解。

村民投票选举出来的干部，一般都是办事公道、热心为村民服务的好干部，即使由于刚直不阿得罪了人，仍得到群众的信任。河北获鹿县南铜冶村干部李某某，在工作中得罪了不少人，不管是谁，宅基地哪怕多占一厘也要退回来。村干部有一点不轨行为，他也不允许。曾有两任党支部书记因沾公家便宜，硬是被他告了下来。然而，每次选举他得票最多。李某某深有感触地说：“老百姓最讲公正。我秉公办事可能得罪几个人，但却赢得了大多数人的拥护。反之，我如果徇私情，可以博得少数人的欢心，却得不到大多数人的拥护。”

老百姓有一句话说得好：我们知道哪条河养鱼栽藕，也懂得哪块田种瓜点豆。这意思除了说农民们谙熟农耕种植以外，还有另一层意思：他们知道该选什么样的领路人。河北获鹿县西薛庄进行村委会选举时，集体负债 40 万元，人均 1000 多元。问题怎么解决？村民们说：只要我们选准一个人，大家团结一致跟他干，就能改变面貌。果然，按照村民们意志选举出来的村干部薛某某带领群众苦干一年，当年就使本村的落后情况有了改观。实行村民自治后，农村出现了种种新气象，一个个生动鲜活的事实告诉人们：农村基层民主建设，正稳步扎实而又富有成效地向前迈进。